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经营管理层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参与增持事项的公司经营管理层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经营管理层近期与相关方签订了“雪暴欣达持盈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拟通过该基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2、本次增持规模不低于人民币3000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5500万元，增持价格不超过12元/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为自本公告披露日起6个月。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达刚控股”）经营管理层近期与相关方签订了“雪暴欣达持盈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2021年1月28日，公司收到经营管理层通知，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内在价值的高度认可，经营管理层拟通过雪暴欣达持盈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欣达持盈基金”）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增持主体：雪暴欣达持盈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增持前欣达持盈基金未持有公司股份。

2、欣达持盈基金在本次公告前12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3、本次公告前6个月，欣达持盈基金不存在减持公司股份的情形。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内在价值的高度认可，公司经营管理层拟通过欣达持盈基金增持公司股份。

2、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3000 万元（含本数）且不超过 5500 万元。

3、拟增持股份的价格：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12 元/股，基金管理人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若公司在增持计划实施期间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涉及股本除权、除息事项的，自股价除权、除息日起，相应调整增持价格上限。

4、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

5、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6、资金来源：增持主体自筹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1、本次增持计划存在因公司股价持续超出增持价格，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2、本次增持计划存在所需资金未能筹措到位，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的风险；

3、本次增持存在因股价持续下跌导致已增持股份被强制平仓的风险。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

2、本次股份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欣达持盈基金后续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并依据有

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特此公告。

达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一月二十八日